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度，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角度出发，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对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维护了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现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0年度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0年，公司监事会召开了10次会议，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会议，会议情况及审议内容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议题	审议结果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0. 1. 3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议案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0. 3. 25	议案一：《关于转让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0. 3. 31	议案一：《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议案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0. 4. 17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议案十一：《关于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议案十二：《关于阜新佳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7 至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0. 4. 24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0. 6. 19	议案一：《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议案二：《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0. 7. 13	议案一：《关于向持股 5%以上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0. 8. 25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0. 10. 27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0. 12. 14	议案一：《关于向持股 5%以上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除召开监事会会议外，全体监事还列席和出席了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听取了重要提案和决议，了解了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掌握了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履行了监事会的监督检查职能。

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2020年度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监督公司依法运营情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2020年度的工作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制度进行运作，决策程序合法；公司经营目标明确，运作规范；建立健全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均得到了落实。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和定期财务报告进行监督和审查，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完善，管理规范，控制得力，公司财务行为是严格遵照公司财务管理及内控制度进行的。公司的会计报表符合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会计核算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加强募集资金监管

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公司能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没有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用途。

4、加强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的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形，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公司2020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允、合理的原则。

5、对内部控制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修订并完善了内控制度，监事会认为，通过有效的治理，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三、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计划

2021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认真贯彻《公司法》、《证券法》等国家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一如既往地履行好监督职责，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沟通协调，扎实做对董事会的依法运作监督、董事及高管履职监督、财务监督、内控监督等各项监督检查，深入开展监督和检查工作，围绕公司经营工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能，防止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发生，为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有效发挥职能。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6日